

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求議員支持及通過於 2006/2007 年度舉辦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活動。

背景

2. 黃大仙區議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通過成立第一屆「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籌備委員會」(下稱「籌委會」)，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通過成立第二屆籌委會。籌委會主辦各類與衛生健康生活有關的活動，提高市民對個人健康及家居環境衛生的關注，從而達致人人身心健康，社區融洽和諧；同時亦透過不斷維護和改善自然及社會環境，開拓社區資源，為市民提供優質的生活條件，並協助居民建立積極健康的生活態度，從而發揮個人及社區的潛能，自強不息。

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

3. 鑑於過往籌委會在地區人士的支持下成功推行各項活動，現建議參照過往籌委會的經驗，於本年再度舉行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藉以進一步提高區內居民對個人健康、環境衛生及保護的關注及認知。有關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的主題、節目及其他有關事宜，建議安排如下：

## (A) 主題及重點

4. 現建議舉辦的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具有三層意義，分別為：

- 為區內居民提供一個健康及衛生居住環境，鼓勵居民參與強身健體的康樂體育活動。
- 美化區內街道及公眾地方。
- 以社區參與為基礎，透過教育及宣傳，務使黃大仙區成為一個清潔衛生、健康及具環保意識的優質生活社區。

5. 建議中的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的活動可統一和歸納區內各樣原有推行而符合主題的項目或計劃。至於建議舉辦的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計劃，內容可涵蓋以下五個重點：

- 提倡健康生活——舉行多項康樂體育項目以鼓勵居民參與強身健體的活動，建立健康生活的意識；
- 綠化環境——鼓勵居民保護環境及對園林種植的興趣，增強區內植樹及彩化環境；
- 舉辦具教育意義的衛生宣傳講座及進行健康檢查，尤其包括區內甚受歡迎的長者健康檢查；亦可鼓勵有興趣的社區團體推行義工訓練，舉辦健康護理課程供區內人士參加；
- 減少廢物並鼓勵循環再造——推行廢物回收計劃；
- 街道管理及天橋美化——舉行大型及持久的街道清潔行動、後巷改善工程及美化區內的都市設施。

(B) 推行架構

(i) 主辦及協辦機構

6. 現建議參考以往的方法，在區議會轄下成立一個獨立的籌備委員會，負責主辦是項地區活動，並透過政府部門及各社區團體共同合作，合辦或協辦各項活動以達到上述目標，這些團體可包括：

- (1) 黃大仙區議會
- (2) 黃大仙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
- (3) 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 (4) 黃大仙四個分區委員會
- (5) 黃大仙學校聯絡委員會
- (6) 區內醫院(包括聖母醫院、黃大仙醫院及佛教醫院)
- (7) 喬色園
- (8) 志蓮淨苑
- (9)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 (10)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 (11) 黃大仙社康促進會
- (12) 黃大仙工商業聯會
- (13) 醫院管理局
- (14) 男女童軍總會分區會
- (15)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 (16) 職業安全健康局
- (17) 其他區內政府部門如：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b) 衛生署
  - (c) 環境保護署
  - (d) 食物環境衛生署
  - (e) 教育統籌局
  - (f) 房屋署
  - (g) 社會福利署

- (h) 廉政公署
- (i) 香港警務處

(ii) 工作小組

7. 現建議參照上屆籌委會的經驗，在籌委會之下成立三個工作小組，分別為：

- (一) 宣傳推廣及康樂活動工作小組
- (二) 健康及衛生工作小組
- (三) 環境保護及改善工作小組

8. 參照上屆籌委會的經驗，各工作小組負責的工作如下：

- (一) 宣傳推廣及康樂活動工作小組
  - (a) 負責宣傳及推廣各項有關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的活動，包括舉行大型的宣傳活動等。
- (二) 健康及衛生工作小組
  - (a) 提倡健康生活，透過多項康樂體育項目鼓勵居民參與強身健體的活動，建立健康生活的意識；
  - (b) 舉辦具教育意義的衛生宣傳講座及進行健康檢查（如區內甚受歡迎的長者健康檢查）；以及
  - (c) 鼓勵有興趣的社區團體推行義工訓練，舉辦健康護理課程供區內人士參加。
- (三) 環境保護及改善工作小組
  - (a) 鼓勵居民保護環境及對園林種植的興趣，增加區內植樹及彩化環境，以綠化環境；
  - (b) 把區內為提升健康生活而增設的休憩處和避雨亭等設施配合現有的小規模工程計劃，以盡量善用資源令整體設計更加和諧；

(c) 推行廢物回收計劃，減少廢物，並提倡把物料循環再造；以及

(d) 街道管理及天橋美化，透過大型及持久的街道清潔行動及後巷改善工程，美化區內的都市設施。

**(C) 區議會的資助**

9. 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在 2006/2007 年度財政預算中已預留撥款贊助有關活動，該筆撥款為 450,000 元。至於有關資源的籌措及安排，現建議交由將來的籌委會考慮鼓勵地區及地方團體(包括分區委員會)申請善用有關的撥款資助，舉辦切合主題的響應活動。

**(D) 時間**

10. 現建議在籌委會於本年第一次會議後開始舉行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活動，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止。

**(E) 籌備委員會**

11. 現建議籌委會負責策劃、推行及統籌是項活動。鑑於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之活動以統一和歸納區內各樣原有推行而符合衛生健康活力為主題的項目，所以建議有關的籌委會主要負責構思、導向及執行各項計劃，以及檢討各項計劃的進度及成效，並指導未來路向及方針。

(F) 籌備委員會的成員

12. 現建議由區議員組成籌備委員會，請各位有意加入籌備委員會的議員填妥隨文件附上的回條，並在五月十二日前交回黃大仙民政事務處。籌備委員會的主席由區議員擔任，由全體區議員推選產生。主席選出後，籌備委員會可推舉其他合適人士，增選為籌備委員會的正式委員。

13. 除了上述執行委員外，籌備委員會亦可考慮是否邀請名譽成員或贊助人（如名譽贊助人、名譽顧問、榮譽會長、名譽會長、名譽副會長、顧問、會長及副會長）加入籌備委員會。至於有關邀請名譽成員的人數及人選等事項，皆由籌備委員會決定。

(G) 任期

14. 現建議籌備委員會委員的任期由本年籌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開始，直至本屆籌備委員會的跟進工作完畢之日屆滿。

(H) 籌備委員會主席的選舉

15. 如果區議會通過舉辦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議員可考慮在席上即時推選籌備委員會主席，這樣可令籌備委員會的工作得以盡快展開。現建議有關提名須得到另一名區議員和議，並獲得提名者本人同意。

16. 如只接獲一份提名，獲提名者將自動成為籌備委員會主席。如有一份以上的提名，則在會議席上以舉手方式表決。選舉將以不記名的形式進行，並以簡單多數票決定。

(I) 簽委會副主席的選舉

17. 現建議籌委會設立三個副主席職位，分別領導(一)宣傳推廣及康樂活動工作小組，(二)健康及衛生工作小組，以及(三)環境保護及改善工作小組，並負責按籌委會的方針實施有關的工作計劃。工作小組將獨立工作，並需於籌委會會議上匯報工作的進度及成效。現建議籌委會副主席由委員在籌委會第一次會議上以不記名投票的形式及簡單多數票的方法互選產生。

意見徵詢

18. 請議員就上述項建議和應否通過上述的第 3 至 17 段各項建議，提出意見。

文件提交

19. 本文件將提交黃大仙區議會二零零六年五月二日會議上討論。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二零零六年四月

檔案編號：WTSDC 13/5/5/53

回條

檔案編號：WTSDO 11-10/5/7

傳真號碼：2320 2944

(請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前交回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黃燕萍女士)

致：黃大仙民政事務處黃燕萍女士

黃大仙區衛生健康活力城籌備委員會

本人希望加入上述籌備委員會。

簽署：

姓名：

日期：